

中共宿州市埇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埇农工组〔2022〕17号

中共宿州市埇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 埇桥区2023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及项目计划的批复

各镇人民政府、有关街道办事处、汴北新区管委会、东城管委会、相关区直部门：

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定，同意我区2023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及项目计划，予以批复。请按照《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意见》（皖扶办〔2018〕118号）、《安徽省扶贫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皖扶办〔2018〕116号）等文件规定，及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做好项目各个环节公告公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特此批复。

附件：1. 埇桥区 2023 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2. 埇桥区 2023 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明细表

中共宿州市埇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2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1

埇桥区2023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资金规模	备注
1	区农业农村局	产业项目	5423	
2	区发改委	以工代赈项目	416	
合计			5839	

埇桥区2023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明细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项目主管部门和资金	项目实施单位及负责人	实施地点	完成期限	建设任务和补助标准（内容及规模）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其他资金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	备注
								总投资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一、乡村建设行动								5839		5839						
	埇桥区时村镇时西村以工代赈村级道路建设项目	新建	区委办委杨斌	时村镇人民政府桂晨	时村镇时西村	2023	新建（改建）村级道路全长约2919米，路基均宽4.5米，路面均宽3.5米，两侧土路肩宽度各0.5米，路面铺装总面积约10216.5平方米。	216		216			35人	采用以工代赈方式实施项目，完善时村镇时西村道路基础设施水平，方便群众出行。	通过以工代赈方式实施项目，吸纳附近群众参与项目建设，增加脱贫群众收入	
二、产业发展	埇桥区朱仙庄镇曹凌村村级道路提升项目	新建	区委办委杨斌	朱仙庄镇人民政府赵强	朱仙庄镇曹凌村	2023	改建村级道路7100平方米，道路全长1705米，路面宽4-4.5米，道路结构为18cm水泥稳定碎石（5%）基层、20cm混凝土路面层。土路肩两侧宽度各0.5米，配套桥涵2座。	200		200			32人	采用以工代赈方式实施项目，完善朱仙庄镇曹凌村道路基础设施水平，方便群众出行。	通过以工代赈方式实施项目，吸纳附近群众参与项目建设，增加脱贫群众收入	
	解集镇肉鸡养殖基地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解集镇人民政府顾伟利	解集镇解集村	2023	新建肉鸡饲养示范场，建设面积30000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	1600		1600			大灵山村、龙山村、马台村、桥庄村、解集村、宣杨村等13个村	通过项目实施，扩大肉鸡养殖规模，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就业、监测对象就业。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就近就业，不断巩固脱贫成果。	
宿州市埇桥区夹沟镇全程农业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埇桥区褚兰镇石坂国家级瓜蒌苗产业园建设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褚兰镇挂山村	2023	新建50亩高端育苗设施展示区，育苗区围棚、粮库配电、监控设备等工程建设，以及农业服务相关的品牌（播种机、联合收割机、插秧机（播种机）、香稻米生产配套设备等购置。	1540		1540			挂山村及瓜蒌育苗从业人员	增加村集体经济增收，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从增收群众、监测对象从事相关产业发展增收	增加村集体经济增收，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从事相关产业发展增收	
褚兰镇褚兰村秸秆颗粒饲料综合利用项目	宿州市埇桥区夹沟镇全程农业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夹沟镇湖疃村	2023	申请资金主要用于农业服务中心的建设和提升，包括地面硬化2000平方米、粮库隔墙770平方米、种植区围棚、粮库配电、监控设备等工程建设，以及农业服务相关的品牌（播种机、联合收割机、插秧机（播种机）、香稻米生产配套设备等购置。	1000		1000			夹沟镇湖疃村等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增收	为周边农户提供机械化作业、机具维修保养、综合农事等多元化服务，带动周边农户就业。	
褚兰镇褚兰村秸秆颗粒饲料综合利用项目	褚兰镇褚兰村秸秆颗粒饲料综合利用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褚兰镇人民政府孙红山	褚兰镇曹凌村山组	2023	在褚兰镇曹凌村山组新建配套草颗粒成品库2400平方米厂房一座	300		300			褚兰村、宝无寺村、后程村	提高秸秆综合利用效率，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就近就业、就近增收。	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和项目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就近就业，不断巩固脱贫成果。	褚兰村100万、宝无寺村100万、后程村100万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项目主管部门和负责人	项目实施单位及负责人	实施地点	完成期限	建设任务和补助标准（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其他资金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	备注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永安镇夏桥村现代化养鸡养殖基地建设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永安镇人民政府 仵帅	永安镇夏桥村	2023	新建养殖大棚3栋，环保设施，供电设施及库房建设。	200	200				夏桥村	扩大养鸡养殖规模，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	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和项目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不断巩固脱贫成果。	
	大店镇大北村标准化厂房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大店镇人民政府 阮居辉	大店镇大北村	2023	新建标准化厂房一座，占地约1400平方米，规格长70米、宽20米、高6米；包括厂房钢架主体结构、地面硬化及环氧地面、供电、消防等设施，院内路面加宽硬化。	193	193				大北村	盘活利用村集体资产，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	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和项目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不断巩固脱贫成果。	
	杨庄镇房上村养殖大棚到村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杨庄镇人民政府 孙恩冉	杨庄镇房上村	2023	新建养殖棚1500平方	100	100				房上村	通过项目建设促进养殖业发展，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增收。	增加村集体经济增收，带动脱贫群众、监测对象从事相关产业发展增收。	
	夹沟镇湖哑村五谷杂粮加工厂建设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夹沟镇人民政府 张军	夹沟镇湖哑村	2023	600平米生产厂房一座，风选机一台，全自动真空包装机一台，送料提升机一台，电线电缆及辅材一套	100	100				湖哑村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	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和项目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近就地就业，不断巩固脱贫成果。	
	桃园镇蘑菇小镇提升项目	续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桃园镇人民政府 李超	桃园镇桃园村	2023	菇房燃气管道、锅炉改造；菇房下水道、洗菇区机井；污水管网；供电等其它配套设施。	100	100				桃园村	完善蘑菇小镇生产配套设施，提高蘑菇产量，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群众就业。	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和项目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近就地就业，不断巩固脱贫成果。	
	永安镇殷河新村烘干厂建设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永安镇人民政府 仵帅	永安镇殷河新村	2023	烘干场占地总面积1851平方米，建设厂房面积408平方米，2台烘干设备，变压器一台，电线杆2根，高空高压计量器一个，GF柜一个，配电箱等附属材料。	90	90				殷河新村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	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和项目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近就地就业，不断巩固脱贫成果。	
	苗庵镇夏王村瓜果蔬菜保鲜库建设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苗庵镇人民政府 苗庵李伟峰	苗庵镇夏王村	2023	新建500立方米冷库及制冷配套设施	90	90				夏王村	通过项目建设，便于农产品存储，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	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和项目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近就地就业，不断巩固脱贫成果。	
	东古镇八张村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二期）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东古镇人民政府 谢欣	东古镇八张村	2023	购买烘干设备两套	60	60				八张村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烘干能力，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近就地就业。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项目主管部门和负责人	项目实施单位及负责人	实施地点	完成期限	建设任务和补助标准（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其他资金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	备注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顺河镇魏庄村胶合板产业合资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赵忠良	顺河镇人民政府李少辉	顺河镇魏庄村工业园区	2023	建设钢结构胶合板加工生产线厂房主体，建设面积560平方	50		50			魏庄村	通过项目建设，提供板材加工厂房，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附近贫困人口、监测对象就业。	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和项目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就近就地就业，不断巩固脱贫成果。	

